

河南理工大学文件

豫理工教〔2025〕24号

关于印发《河南理工大学 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与奖励办法》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河南理工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与奖励办法》已经学校2024年第16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河南理工大学

2025年8月11日

河南理工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与奖励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高等教育人才培养要求，进一步规范学科竞赛管理，优化激励机制，强化“以赛促教、以赛促学”理念，着力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创新意识与团队协作能力，切实发挥学科竞赛育人功能，特修订本办法。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二条 学校成立大学生学科竞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由分管学生工作的校领导和分管本科教学的校领导担任主任，分管科研工作的校领导担任副主任，成员包括教务处、学生处、校团委、招就处、科技处、社科处、宣传部和各学院（书院）负责人。其主要职责为：

1. 结合学校定位、学科专业特色与人才培养目标，确定重点建设和支持竞赛项目；
2. 统筹全校大学生学科竞赛的组织实施工作，协调资源分配与奖励方案制定，并负责赛后总结及表彰；
3. 审批各类大学生学科竞赛工作方案；
4. 监督大学生学科竞赛经费的分配与使用；
5. 发布学校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榜单，认定新增竞赛项目及级别；

6. 协调解决大学生学科竞赛过程中产生的争议，涉及学术争议的，提请学校学术委员会裁决。

第三条 组委会设立办公室，负责大学生学科竞赛日常组织、管理与协调工作，办公室设在教务处。

第四条 具体大学生学科竞赛项目设立竞赛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组长由牵头单位负责人担任，副组长由牵头单位和合作单位分管领导担任，成员由相关专业的教师、辅导员及企事业单位专家组成。其主要职责为：

1. 制定大学生学科竞赛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组人员构成、赛前培训计划及经费预算等内容，落实竞赛场地、仪器设备和指导教师选派等工作；

2. 组织竞赛宣传动员、选手选拔、命题评审、培训指导及颁奖等工作；

3. 指导教师负责做好参赛学生赛前培训、赛中指导、过程考核、竞赛期间学生安全及赛后报账等工作；

4. 整理归档获奖文件、证书、奖杯、报道等资料，组织赛后总结、经验交流等工作，同时报送归口管理部门备案。

第五条 校团委负责“挑战杯”“节能减排”“大学生科技文化艺术节”等共青团系统举办的各级各类科技创新、创业、文体竞赛活动的组织实施；招就处负责大学生职业规划竞赛的组织实施；教务处负责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等其他大学生学科竞赛的

组织实施。

第三章 级别认定

第六条 依据竞赛主办单位性质、竞赛影响力、竞赛发展历程、参赛范围、评奖办法以及入选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榜单和河南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学科竞赛省级竞赛项目等情况综合考虑，将学生竞赛项目分为国家级 A、B、C、D 和省级 A、B 共 6 个类别，认定范围如下：

1. 国家级竞赛

A 类赛事：由教育部、共青团中央等组织主办的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系列科技学术竞赛（含专项赛、附加赛）、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B 类赛事：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排行榜最新榜单中排名前 30%，且影响力大、覆盖面广的重大赛事。

C 类赛事：入选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排行榜最新榜单，但未纳入国家级 A、B 类赛事的重点赛事。

D 类赛事：其他由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国家一级学会（协会）组织且有省或区域选拔的大学生竞赛重要赛事。

2. 省部级竞赛

A 类赛事：由河南省教育厅、团省委组织的赛事或国家级 A 类、B 类、C 类赛事对应的省或区域选拔赛、入选河南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学科竞赛省级竞赛项目的赛事、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

导委员会、国家一级学会（协会）组织的无省或区域选拔的重要赛事。

B类赛事：国家级D类赛事对应的省或区域选拔赛、省级学会（协会）组织的重要赛事。

3. 其他赛事

未列入以上认定范围的赛事，若具有竞赛规模大、参赛范围广、学科影响力大等特点，经组织单位申报（申请表见附件1），可由学校组委会组织专家进行综合认定。

第七条 大学生学科竞赛级别采用动态更新制度。教务处依据大学生学科竞赛认定范围，根据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榜单竞赛项目、河南省高等学校大学生学科竞赛省级竞赛项目及竞赛变化情况，对已有竞赛项目及新征集的大学生竞赛项目级别进行初步认定，经学校组委会审议通过后发布。

第四章 经费管理

第八条 学校为大学生学科竞赛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鼓励各组织单位多渠道筹措竞赛经费，用于竞赛组织、报名参赛及项目培育等支出，保障竞赛工作有序开展。竞赛赞助单位，经竞赛工作组批准，可授予赛事冠名权。对承办国家级A类、B类、C类、D类赛事的单位，学校分别按照100万、50万元、20万元、10万元的标准给予赛事经费支持。

第九条 师生参加校外竞赛期间，差旅费按照《河南理工大学

差旅费管理办法(修订)》执行,同时外出师生须购买人身意外保险。教师差旅费及保险费从教师所在单位支出。

第十条 学生参加国家级 A 类赛事(含省赛)及国家级 B 类赛事(不含省赛)的参赛费、差旅费与保险费从组织单位支出。师生外出参赛前需向组织单位报备参赛信息(含参赛项目、出行方式、师生人数等),未按要求报备者不予资助。

第十一条 学生参加国家级 C 类、D 类赛事(不含省赛)的竞赛费用从项目报送单位或学生所在单位支出。学生参加其他类赛事的竞赛费用可视单位经费情况从项目报送单位或学生所在单位支出。

第五章 奖励标准

第十二条 学校给予获奖学生相应的创新创业学分,具体按照《河南理工大学创新创业学分认定及转换管理办法》执行。

第十三条 学校对竞赛获奖学生及指导教师分别给予同等额度奖励,国家级 A 类赛事奖励标准按附件 2 执行;其余国家级及省级赛事奖励标准按附件 3 执行,其中国家级 B 类、C 类赛事只奖励最高三个等级,国家级 D 类和省级 A 类赛事只奖励最高等级,其他奖项均不予奖励。

第十四条 赛事主办方设有奖金的,若奖金额度低于学校奖励标准,教师或学生提供大赛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后,由学校补齐差额。

第十五条 同一竞赛项目一个年度内在多个赛事中获奖的，按最高获奖级别进行奖励。

第十六条 学生奖励和指导教师奖励分别由第一参赛学生和第一指导教师负责分配。作为第一参赛学生和第一指导教师，二者每年分别获得的竞赛奖励均不超过 5 项。

第十七条 所有赛事学生获奖奖励从学生处学生奖励专项经费支出，教师奖励按高层次成果奖励发放。

第六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挑战杯”和“节能减排”两项国家级赛事的特等奖、一等奖均按一等奖对待（不含省级比赛）。其他赛事若设特等奖的，特等奖按一等奖对待，一等奖按二等奖对待，后续等级依此类推。

第十九条 所有赛事获奖奖励及教学评价仅适用于代表河南理工大学参赛，且参赛学生为我校本专科学生的情况。

第二十条 严禁学生通过买卖项目作品、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等不正当手段参赛，指导教师要加强指导和监督。对于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该项目所获创新创业学分、实践教学评价及其他相关荣誉等，并追回参赛费用与获奖奖金，同时按照情节轻重，依据《河南理工大学学术不端行为预防与处理办法》《河南理工大学学生违纪处理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26 年 1 月

1 日前已获奖的项目，按照《河南理工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与奖励办法（修订）》（校教〔2019〕29号）相关规定执行。如本办法与上级部门（或赛事主管部门）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上级部门（或赛事主管部门）规定为准。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由组委会负责解释。

- 附件：1. 河南理工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级别认定申请表
2. 国家级 A 类赛事奖励标准
 3. 国家级 A 类以外赛事奖励标准

附件 1

河南理工大学大学生学科竞赛级别认定申请表

竞赛名称					
主办单位					
主办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部委 <input type="checkbox"/> 教指委 <input type="checkbox"/> 省厅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学会或企业				
纳入竞赛目录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全国高校大学生竞赛目录		纳入年份		
	<input type="checkbox"/> 河南省高教学会省级赛目录				
已举办届数		是否限额		参加国赛是否	
		参加国赛			
指导教师					
近 3 年参赛情况	参赛队伍数、学生数、获奖数等				
专家组意见	专家组组长签字：_____ 年 月 日				
组委会审定意见	拟定级别：_____ 组委会主任签字：_____ 年 月 日				

备注：1. 拟定级别由组委会办公室负责填写；
 2. 提交该表时，请将竞赛有关通知和获奖证书附于表后。

附件 2

国家级 A 类赛事奖励标准

赛事级别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系列科技学术竞赛		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获奖等级	奖励额度 (元)	获奖等级	奖励额度 (元)	获奖等级	奖励额度 (元)
国家级	冠军	200000	-	-	-	-
	亚军	180000	-	-	-	-
	季军	150000	-	-	-	-
	单项奖	100000	-	-	-	-
	金奖	50000	金奖/一等奖	50000	金奖	40000
	银奖	30000	银奖/二等奖	30000	银奖	24000
	铜奖	20000	铜奖/三等奖	20000	铜奖	16000
省级	一等奖	10000	金奖/一等奖	10000	金奖	8000

附件 3

国家级 A 类以外赛事奖励标准

获奖等级		奖励额度（元）
国家级 B 类一等奖	团体赛	8000
	个人赛	5000
国家级 B 类二等奖 国家级 C 类一等奖	团体赛	5000
	个人赛	3000
国家级 B 类三等奖 国家级 C 类二等奖	团体赛	3500
	个人赛	2000
国家级 C 类三等奖 国家级 D 类一等奖	团体赛	3000
	个人赛	1500
省级 A 类一等奖	团体赛	2000
	个人赛	1000

